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快意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核查报告

2015 年 4 月 28 日，快意电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快意电梯”或“公司”）与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吴证券”或“保荐机构”）签署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保荐协议》，快意电梯聘请东吴证券担任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东吴证券负责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的持续督导工作。

东吴证券作为快意电梯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快意电梯在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快意电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239 号）文核准，快意电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8,37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6.10 元，发行新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10,57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48,971,447.00(含税)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61,598,553.00 元。2017 年 3 月 21 日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大信验字[2017]第 5-00006 号）验证，确认本次募集资金已到账。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公司 2018 年年度实际已使用募集资金 1202.80 万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4,732.80 万元。于 2018 年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和理财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1,579.53 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和理财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人民

2,246.53 万元。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43,673.59 万元（包括购买理财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手续费等的净额）。

二、募集资金管理和专户存储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公司制定了《快意电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已经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对募集资金实行专项存储与使用管理，以保证专款专用。

公司分别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东莞市清溪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东莞市清溪支行、东莞农村商业银行广东省东莞市清溪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东莞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东莞旗峰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存放在上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与保荐机构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上述五家开户银行分别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在银行账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专户用途	期末余额
1	农业银行清溪支行	44287001044567891	营销服务网络升级项目	29,288,728.16
2	工商银行清溪支行	2010028929234567868	电梯生产扩建改造项目	10,775,277.54
3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清溪支行	180010190010038892	北方生产制造中心建设项目	23,097,005.25
4	兴业银行东莞分行	395000100110600268	电梯核心零部件生产线建设项目	20,351,653.61
5	招商银行东莞旗峰支行	999009761210678	企业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8,223,210.81
合计				91,735,875.37

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中募集资金结余金额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的差异 34,500 万元，系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 34,500 万元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及收益凭证进行现金管理。

三、2018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件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为保证项目的顺利进行，募集资金未到位之前，公司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解决，待募集资金到位后，再进行置换。如果实际募集资金数额（扣除发行费用后）低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总额，则不足部分由公司通过其他融资渠道或自有资金等方式解决。

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 2015 年 2 月 17 日至 2017 年 4 月 21 日止的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款项合计人民币 17,176,558.55 元。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公司募投项目中实际使用自筹资金的情况进行了鉴证，并于 2017 年 4 月 21 日出具了大信专审字[2017]第 5-00079 号《快意电梯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审核报告》。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对上述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入项目自筹资金的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发表了同意意见。

该次置换事项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没有与募投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无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随着电梯技术发展和产业升级，公司更加注重产品和技术研发，对高端人才的需求迫切，公司本部坐落于东莞清溪镇，距离中心城区较远，在交通、文化和教育等方面有一定的局限性不利于吸引和留住研发人才，另外自建研发中心大楼报批手续繁琐，

建设周期长，不利于提高募投项目的实施效率和研发项目的进度。因此公司认为有必要对“企业技术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方式和地点进行调整。

2017年9月2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和实施方式的议案》，“企业技术中心建设项目”实施地点变更为东莞市南城区东莞大道428号凯建大厦，实施方式由自建技术中心大楼变更为使用自有资金和募集资金合计5,410.94万元，一次性购买已建成办公楼的两层作为公司技术中心。

公司独立董事对“企业技术中心建设项目”实施地点和实施方式的变更发表了明确的独立意见，表示对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异议。

（四）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快意电梯于2018年4月2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5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期限不超过一年。在上述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在授权有效期内该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授权期限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的相关规定及上述议案，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尚未赎回的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	品种名称	类型	购买日	预期收益率	金额
农业银行清溪支行	“本利丰·90天”人民币理财产品	保本保证收益型	2018/12/19	3.15%	10,000,000.00
工商银行清溪支行	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e”（定向）理财产品2017年第3期	保本固定收益类	2018/12/07	3.35%	35,000,000.00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	创富理财宝盈6号164天第	保本浮动收	2018/10/09	4.45%	160,000,000.00

银行清溪支行	5期（保本）	益类			
	创富理财宝盈6号229天第1期（保本）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11/08	4.10%	20,000,000.00
	创富理财宝盈6号177天第1期（保本）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12/26	4.00%	20,000,000.00
兴业银行东莞分行	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类	2018/11/23	3.93%	80,000,000.00
招商银行东莞旗峰支行	招商银行挂钩黄金两层区间三个月结构性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型	2018/12/12	3.43%	20,000,000.00
合 计					345,000,000.00

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8年度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6,159.86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02.8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732.8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电梯生产扩建改造项目	否	6,212.89	6,212.89	413.41	1,862.38	29.98%	2020.3		不适用	否
2、电梯核心零部件生产线建设项目	否	9,630.96	9,630.96	0	152.96	1.59%	2020.3(注)		不适用	否
3、北方生产制造中心建设项目	否	21,226.06	21,226.06	0	59.20	0.28%	2020.3(注)		不适用	否
4、企业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是	4,706.50	4,706.50	343.39	2047.39	43.50%	2020.6		不适用	否
5、营销服务网络升级项目	否	4,407.29	4,407.29	446.00	610.88	13.86%	2020.3(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46,183.70	46,183.70	1202.80	4,732.80					
超募资金投向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一、电梯核心零部件生产线建设项目、北方生产制造中心建设项目晚于计划，主要原因是受下游房地产市场影响，我国电梯市场规模增速趋缓，公司北方市场的业务增长速度及市场开拓情况晚于预期，当前行业发展环境下不宜大规模新建产线，公司现有生产线，可以保证目前北方市场的产品需求。公司上市后，资金实力、品牌知名度等综合竞争力不断加强，目前已进一步增强全国市场的开拓，公司将根据电梯市场发展情况及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合理规划、妥善安排募集资金的使用。</p>								

	<p>二、2017年9月2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和实施方式的议案》，“企业技术中心建设项目”实施地点由公司现有厂区内建设变更为东莞市南城区东莞大道428号凯建大厦。凯建大厦已于2018年12月底交付。</p> <p>凯建大厦尚需进行设计、装修、研发人员和研发设备配置等事项，相应影响了项目的建设进度，未能按预定时间达到可使用状态。公司已于2019年1月1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企业技术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进度进行延期调整。调整后计划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为“2020年6月30日”。</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2017年9月2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和实施方式的议案》，“企业技术中心建设项目实施地点由公司现有厂区内建设变更为东莞市南城区东莞大道428号凯建大厦。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2017年9月2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和实施方式的议案》，“企业技术中心建设项目”实施方式由自建技术中心大楼变更为使用自有资金和募集资金合计5,410.94万元，一次性购买已建成办公楼的两层作为公司技术中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7年4月2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部分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合计1,717.66万元。并经独立董事、监事会以及持续监督机构同意后予以披露，以上置换自筹资金的履行程序符合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的要求。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2018年4月20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5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期限不超过一年。公司将根据自身发展规划及实际生产经营需求，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合理规划、妥善安排其余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	---

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是指设备投资全部投入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四、会计师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意见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快意电梯《关于募集资金 2018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快意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大信专审字【2019】第 5-00015 号），认为快意电梯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编制符合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的情况。。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快意电梯严格执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有效执行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占用、委托理财等情形；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已披露情况一致，未发现募集资金使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保荐机构对快意电梯在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本页无正文，为《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快意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核查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冯 颂

陈 磊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